

(A)类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案函〔2021〕219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广东省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第1398号代表建议答复的函

韩之碧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快揭惠高速公路南延线规划建设的建议收悉，经会省发展改革委，答复如下：

一、我省高度重视汕尾市的发展，特别是“十三五”以来，省持续加大了对汕尾市交通基础设施的投入，陆续新建成一批高速公路，对区域经济发展起到了积极的带动作用。截至2020年底，汕尾市域内已建成沈海、甬莞、兴汕、揭普惠等高速公路，高速公路通车里程已达约235.9公里，为汕尾市社会经济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代表所提揭惠高速公路南延线即为我省规划的揭普惠高速公路南延线。该项目起于揭阳市惠来县东港镇，顺接揭普惠高速公路并上跨深汕东高速公路，南行下穿在建汕汕高铁，终于陆丰市甲子镇西侧与国道G228相接，路线全长约15.5公里。项目

的建设可进一步优化地方高速公路网络布局，对支撑汕尾构建“多点联动”城市发展格局，推动汕尾东部滨海组团产业转型升级具有重要作用，同时作为三甲地区对外联系的快捷大通道，对于发挥地方资源优势、加快经济社会发展、解决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及社会民生治理等具有重大意义，我厅积极支持揭普惠高速南延线的建设。目前该项目已纳入《广东省高速公路网规划（2020—2035年）》，并被列为省2021年度重点推进前期工作项目。

三、下一步，我厅将积极与汕尾、揭阳市及省相关部门做好沟通对接，进一步加快项目前期工作进度，并同步积极推动将其纳入省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十四五”发展规划，争取早日开工建设。同时建议汕尾、揭阳市积极做好路线走廊预留预控，落实国土空间和环保等相关规划，为项目实施创造条件。

专此答复，诚挚感谢您对我省交通运输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2021年6月24日

（联系人及电话：江超、陈超，020—83730718）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省政府办公厅，省发展改革委。